

中国聚氨酯工业协会文件

中聚协发（2014）026 号

关于推荐或自荐专委会主任、副主任单位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中国聚氨酯工业协会第六届理事会换届工作已于 2014 年 9 月 1 日完成。回顾过去，协会在五届理事会的领导下，各分支机构进行了卓有成效的工作，取得了优异的成绩。同时我们也应看到，随着国内外经济形势的不断变化和产业结构不断调整，会员单位的组成、人员和经营形势也发生了显著的改变，部分专业委员会主任、副主任单位相继出现了生产经营重点转移，人员离职、转岗或退休等情况，影响了专委会的正常运作。

为更合理地配置协会资源，提高分支机构工作效率，从而更好地、更为有效地服务于会员单位，经六届理事会授权，拟在全体会员单位中重新推选专委会主任、副主任单位。按照《中国聚氨酯工业协会章程》、《中国聚氨酯工业协会分支机构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会员单位均可推荐（或自荐）本专业领域具有代表性和影响力的单位担任专委会主任、副主任单位，请各会员单位积极响应，共同做好协会分支机构优化调整工作。具体要求如下：

一、推选范围为协会的 9 个专委会，会员单位可推荐（或自荐）本专业领域的专委会主任单位，专业领域广泛的会员单位可就多个专委会进行推荐（需单独填表）；

二、在推荐专委会主任单位的同时，还应推荐 1~2 家副主任单位；

三、被推荐单位应为本专业领域内具有影响力和号召力的规模企业或研究机构，能够有效地组织协调专业企业，并具有良好的社会声誉；

四、请各会员单位填写“专委会主任单位推荐表”（附件 1），并于 2014 年 11 月 30 日前寄送或传真至协会秘书处；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韩宝乐（18515100327）；周文静（13311398672）

寄送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苑路 168 号，中安盛业大厦 901 室

传真：010-58246615



附件 1

专委会主任单位推荐表

专委会（必填）	
主任单位（必填）	
副主任单位（选填）	
推荐理由（选填）	

注：跨专业推荐可复制本表

推荐人（单位名称）：

盖章：